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刘志恒签署回购协议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18年12月7日，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 11.4286%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000 万收购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汇科技”）控股股东刘志恒持有的泽汇科技 11.4286%的股份。2018年12月14日，公司与刘志恒签署了《刘志恒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原协议约定，若出现 2019 年泽汇科技经审计净利润低于 15,000 万元或 2020 年经审计净利润低于 20,000 万元，刘志恒将按照股权收购金额全额回购公司受让的股份，并给予公司股权收购金额*10%/年的金额作为业绩未完成的补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收购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 11.4286%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关于收购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 11.4286%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

因泽汇科技在欧美业绩占比较高，受市场因素影响，预计泽汇科技 2019 年度无法完成原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触发了原协议中的股权回购条款。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刘志恒签署回购协议书的议案》。经各方协商一致，公司董事会同意刘志恒以 2 亿元回购泽汇科技 11.4286%的股权，同时以股权转让款 5%的年利率作为补偿金额，计算时间从根据原协议刘志恒收到公司股权转让款开始，至公司收到刘志恒全部回购款之日止。刘志恒应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1 亿元股权回购款给公司，余下的款项在 2020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披露的《关于与刘志恒签署回购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已收到第一笔1亿元股权回购款，并办理完成了泽汇科技全部11.4286%股权回购的工商变更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与刘志恒签署回购协议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

截至2020年4月7日，公司收到股权回购款共计1.37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与刘志恒签署回购协议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二、进展情况

2020年4月10日，公司已收到剩余股权回购款0.63亿元及相应年利息补偿金额0.0985亿元，共计0.7285亿元。由于市场因素影响，相关手续办理滞后，公司不予追究刘志恒延期支付回购款及补偿金额的相关法律责任。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事项相关回购款及补偿金额共计2.0985亿元现已全部收回。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1日